

证券代码：300503

证券简称：昊志机电

公告编号：2018-012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汤丽君女士召集，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5日以邮件、短信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18年3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加通讯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汤丽君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盘活现有资产、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拟与租赁公司进行融资租赁交易，包括新购设备直接融资租赁和自有资产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不涉及公司以募集资金购买的固定资产）两种方式。本次进行融资租赁交易的总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在批准的额度内处理公司融资租赁交易相关的一切事宜，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本次授权决议的有效期为一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03 月 20 日